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585,374	518,516
銷售及服務成本		<u>(501,458)</u>	<u>(431,259)</u>
毛利		83,916	87,257
其他收入	5	3,942	8,175
其他盈虧淨額	6	(16,160)	10,772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9,992)	(30,689)
存貨撇減淨額		(46)	(2,008)
分銷成本		(28,922)	(34,862)
行政開支		(111,432)	(85,29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337)	(3,514)
融資成本	7	<u>(21,279)</u>	<u>(21,149)</u>
除稅前虧損	8	(128,310)	(71,316)
所得稅開支	9	<u>(3,696)</u>	<u>(526)</u>
年度虧損		<u>(132,006)</u>	<u>(71,842)</u>
年度其他綜合收入／(虧損)			
可能在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473	1,348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儲備變動淨額		<u>(35,040)</u>	<u>(28,700)</u>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除稅後		<u>(34,567)</u>	<u>(27,352)</u>
年度綜合虧損總額		<u>(166,573)</u>	<u>(99,194)</u>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128,355)	(67,923)
—非控股權益	<u>(3,651)</u>	<u>(3,919)</u>
	<u>(132,006)</u>	<u>(71,842)</u>
應佔綜合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162,922)	(95,275)
—非控股權益	<u>(3,651)</u>	<u>(3,919)</u>
	<u>(166,573)</u>	<u>(99,194)</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1 <u>(0.75)</u>	<u>(0.39)</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71,432	249,558
使用權資產		31,898	35,835
物業、機器及設備 以及使用權資產預付款項		252,584	292,136
投資物業		36,389	36,923
遞延稅項資產		9,960	13,03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7,949	41,286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8,620	75,093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76,260	111,300
		<u>865,092</u>	<u>855,165</u>
流動資產			
存貨		132,605	111,617
貿易應收款項	12	98,051	79,91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51,026	378,37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1,110	89,358
		<u>612,792</u>	<u>659,26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241,886	231,13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3,275	200,965
合約負債		23,104	23,087
租賃負債		4,323	2,998
應付稅項		8,500	15,977
銀行及其他借款		418,743	248,479
		<u>909,831</u>	<u>722,638</u>
流動負債淨值		<u>(297,039)</u>	<u>(63,37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68,053</u>	<u>791,794</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300
遞延稅項負債		9,401	9,481
遞延收入		66,399	66,399
銀行及其他借款		4,969	56,662
		<u>80,769</u>	<u>135,842</u>
資產淨值		<u>487,284</u>	<u>655,95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490,706	1,490,706
儲備		(1,153,525)	(990,60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37,181	500,103
非控股權益		150,103	155,849
權益總額		<u>487,284</u>	<u>655,95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組成及主要業務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買賣汽車配件以及經營4S經銷店及相關業務、氫能燃料電池研發、銷售及提供整體解決方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董事(「董事」)將香港道度實業有限公司(「道度」，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視為直接控股公司，而青島國瑞新福克斯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則為最終控股公司。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該等準則及修訂本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下文提供因首次應用該等準則及修訂本而令會計政策出現任何變動的有關資料，以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的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相關者為限。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32,006,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97,039,000元。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423,712,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18,743,000元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本金及／或利息付款約人民幣100,711,000元於年結日構成違約，而本集團的無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僅約為人民幣31,110,000元。該等事件及情況連同本公告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重大不確定性。

該等事實及情況顯示存在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重大不確定性，因此，其或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

(i) 達致盈利及正現金流量營運

本集團正採取措施收緊對各項成本及開支的成本控制，並尋求新投資及業務機遇，旨在達致盈利及正現金流量營運。

(ii) 必要融資

本集團正與其銀行協商取得必要融資，以滿足本集團短期內的營運資金及融資需求。

(iii) 重續及延長現有銀行借款

本集團一直並將持續積極與銀行磋商，以重續及延長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現有銀行借款。有關重續及延長現有銀行借款及新銀行借款的討論正在進行中，但尚未訂立具約束力的協議。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涵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表。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滿足其現時需求，並可合理預期本集團能維持商業上可行的經營。因此，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為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如上所述，本集團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舉措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未來可能產生的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除外：

- 投資物業；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及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所收取代價的公平價值釐定。

公平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將計及該等特點。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價值按此基準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疇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列賬的租賃交易以及某程度上與公平價值相似但並非公平價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價值計量根據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價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是由於本集團主要實體經營所處首要經濟環境的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將不會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的銷售價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貨品	570,963	502,071
服務收入	14,411	16,445
	<u>585,374</u>	<u>518,516</u>

所有銷售貨品及服務通常為期一年。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並無披露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a) 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為作出策略決定而審閱的報告來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經營三個可呈報分部：(i)生產及銷售汽車配件(「製造及貿易業務」)；(ii)經營4S經銷店及相關業務(「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及(iii)氫能燃料電池研發、銷售及提供整體解決方案(「氫能燃料電池業務」)。

分部間交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定價。由於核心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用作評估分部表現及資源分配的分部業績計量，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下文載列分部資料的分析：

	製造及貿易業務		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氫能燃料電池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u>450,191</u>	<u>382,782</u>	<u>135,183</u>	<u>135,734</u>	<u>-</u>	<u>-</u>	<u>585,374</u>	<u>518,516</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11,184)</u>	<u>(18,198)</u>	<u>(32,083)</u>	<u>(19,477)</u>	<u>(12,421)</u>	<u>(10,938)</u>	<u>(55,688)</u>	<u>(48,613)</u>
利息收入	759	1,679	-	4	-	10	759	1,693
未分配利息收入							<u>42</u>	<u>478</u>
利息收入總額							<u>801</u>	<u>2,171</u>
利息開支	(7,937)	(7,936)	(8,968)	(7,766)	(172)	(51)	(17,077)	(15,753)
未分配利息開支							<u>(4,202)</u>	<u>(5,396)</u>
利息開支總額							<u>(21,279)</u>	<u>(21,149)</u>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淨額	(4,933)	(14,609)	(23,980)	(16,454)	(285)	(765)	(29,198)	(31,828)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 虧損未分配撥備淨額							<u>(794)</u>	<u>1,139</u>
							<u>(29,992)</u>	<u>(30,689)</u>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826)	(10,204)	(92)	(121)	(5,381)	(6)	(18,299)	(10,331)
可呈報分部資產	<u>664,155</u>	<u>697,123</u>	<u>332,470</u>	<u>344,900</u>	<u>300,975</u>	<u>254,215</u>	<u>1,297,600</u>	<u>1,296,238</u>
新增資本開支	<u>11,930</u>	<u>19,143</u>	<u>152</u>	<u>455</u>	<u>127,574</u>	<u>151,060</u>	<u>139,656</u>	<u>170,658</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569,643</u>	<u>462,353</u>	<u>310,444</u>	<u>287,822</u>	<u>8,273</u>	<u>4,862</u>	<u>888,360</u>	<u>755,037</u>

附註：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添置使用權資產。

(b) 可呈報分部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可呈報分部虧損	(55,688)	(48,613)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虧淨額	(16,531)	13,419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		
未分配撥備淨額	(794)	1,139
未分配公司開支	(51,095)	(31,865)
未分配融資成本	(4,202)	(5,396)
除稅前綜合虧損	<u>(128,310)</u>	<u>(71,316)</u>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297,600	1,296,238
未分配公司資產	180,284	218,194
綜合資產總值	<u>1,477,884</u>	<u>1,514,432</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888,360	755,037
未分配公司負債	102,240	103,443
綜合負債總額	<u>990,600</u>	<u>858,480</u>

就各分部之間的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而言：

- 所有資產獲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部分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部分物業、機器及設備、部分使用權資產、部分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則除外；及
- 所有負債獲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部分貿易應付款項、部分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部分租賃負債則除外。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在地)	291,854	221,890	439,719	322,316
美洲	224,173	248,411	-	-
歐洲	8,086	11,657	-	-
亞太地區	61,261	36,558	-	-
	<u>585,374</u>	<u>518,516</u>	<u>439,719</u>	<u>322,316</u>

以上收入資料按照客戶所在地點作出。

(d) 主要客戶

概無單一客戶的貢獻於兩個年度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模具銷售	481	347
樣本收入	150	66
服務收入	856	268
利息收入	801	2,171
投資物業的租金總額	1,643	1,502
撤銷註冊附屬公司的收益	-	3,744
其他	11	77
	<u>3,942</u>	<u>8,175</u>

6. 其他盈虧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990	(345)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虧損	(534)	(3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95	(363)
政府補助(附註)	2,322	2,483
就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確認的減值虧損	(4,800)	-
租賃修改虧損	-	(4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16,473)	7,335
其他	1,240	1,741
	<u>(16,160)</u>	<u>10,772</u>

附註：本年度，本集團將人民幣2,32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483,000元)確認為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配件製造高新技術的政府補助。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1,069	20,958
租賃負債利息	210	191
	<u>21,279</u>	<u>21,149</u>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501,458	431,25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6,532	11,0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509	4,557
存貨撇減	46	2,008
研發開支	21,577	14,571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9,992	30,689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600	2,600
投資物業的租金總額	(1,643)	(1,502)
減：已產生直接經營開支	12	11
	<u>(1,631)</u>	<u>(1,491)</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津貼	50,947	43,932
退休計劃供款	7,424	5,683
其他福利	4,077	3,172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62,448</u>	<u>52,787</u>

9.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的所得稅開支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度撥備	654	10,900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47	(409)
	<u>701</u>	<u>10,491</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淨額	2,995	(9,965)
	<u>3,696</u>	<u>526</u>

(b)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同樣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現有稅率計算。

本年度適用的中國所得稅率為25%(二零二四年：25%)。本公司一間主要中國附屬公司重續中國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二日起三年內有權按優惠所得稅率15%(二零二四年：15%)繳稅。

1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128,355)</u>	<u>(67,923)</u>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u>17,216,948</u>	<u>17,216,948</u>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方式相同，原因為年內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6,961	98,57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18,910)</u>	<u>(18,654)</u>
	<u>98,051</u>	<u>79,917</u>

給予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60天。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80,525	60,069
31至60天	16,404	13,518
61至90天	633	3,176
超過90天	<u>489</u>	<u>3,154</u>
	<u>98,051</u>	<u>79,917</u>

1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67,412	73,343
31至60天	24,049	17,977
61至90天	13,961	13,052
超過90天	136,464	126,760
	<u>241,886</u>	<u>231,132</u>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為60天。

14. 股本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0</u>	<u>2,000,000</u>	<u>20,000,000</u>	<u>2,000,000</u>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u>17,216,948</u>	<u>1,721,695</u>	<u>1,490,706</u>	<u>17,216,948</u>	<u>1,721,695</u>	<u>1,490,706</u>
於年末	<u>17,216,948</u>	<u>1,721,695</u>	<u>1,490,706</u>	<u>17,216,948</u>	<u>1,721,695</u>	<u>1,490,706</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綜覽

於本年度，本集團致力於汽車電子產品的研究與開發（「研發」）、生產和銷售，汽車經銷網絡的建設與發展以及氫能燃料電池研發、銷售及整體解決方案的提供。本集團生產的汽車電子產品主要包括逆變器、充電器、多功能電源和冷暖箱，主要售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美與歐洲市場。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在內蒙古自治區經營汽車銷售、汽車售後服務和汽車保險產品及汽車金融產品的分銷。本集團亦於二零二三年度下半年開展氫能燃料電池相關業務，主要為政府以及互聯網數據中心（「IDC」）領域客戶提供氫能相關產品以及解決方案。運營氫能燃料電池業務的廠房及生產線已基本完成整體建設，該項業務於本年度尚未產生收入。

業務摘要

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585,37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18,516,000元），上升約12.89%。

本年度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450,19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82,782,000元），上升約17.61%，主要由於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積極拓展新客戶，以及本年度中國乘用車市場的良好表現增加了整車廠商對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內銷產品的採購需求。

本年度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135,18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5,734,000元），下降約0.41%，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導致商品售價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本年度綜合毛利約為人民幣83,91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7,257,000元），下降約3.83%；毛利率由16.83%下降到14.34%。

本年度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毛利約為人民幣76,94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8,813,000元)，下降約2.37%；毛利率由約20.59%下降到約17.09%。毛利及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客戶結構和產品結構發生變化，高毛利率產品的銷售收入佔比下降，以及銷售給新客戶的產品的毛利率相對較低。

本年度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毛利約為人民幣6,96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444,000元)，下降約17.47%；毛利率由約6.22%下降到約5.16%。毛利和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場競爭激烈導致商品售價下降，以及毛利率較低的車型銷售比例上升。

其他收入及盈虧

本年度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3,94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175,000元)。其他收入下降主要源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度註銷一間附屬公司產生收益約人民幣3,744,000元，本年度未錄得此項收益。

本年度其他盈虧淨額約為虧損人民幣16,160,000元(二零二四年：收益人民幣10,772,000元)。由盈轉虧主要由於本公司持有的石河子怡科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石河子怡科」)約29.03%股權於本年度錄得公平價值變動虧損約人民幣14,028,000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度錄得公平價值變動收益約人民幣14,924,000元，因此產生差額約人民幣28,952,000元。此外，本公司持有的可轉換債券於本年度錄得公平價值變動虧損約人民幣2,445,000元，相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虧損約人民幣5,083,000元。有關投資石河子怡科的進一步細節，請參考本公告「重大投資」一節項下的「投資石河子怡科」。

減值損失

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約為人民幣29,99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689,000元)。本年度的減值虧損主要是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當中的以權益股份和債權人權利做抵押的應收前關連人士款項因抵押品的公平價值下跌而於本年度計提了較大金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開支

本年度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28,92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4,862,000元)，下降約17.04%，主要源於本年度嚴格控制市場推廣開支。

本年度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11,43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5,298,000元)，上升約30.64%，主要由於(a)本集團製造業汽車電子業務向新能源產品轉型過程中人事費用、研發耗材及設備投入增加相關開支，(b)本集團氫能業務產生啟動成本，及(c)本年度為推進融資和投資事項產生相應中介服務費用，致使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有所增加。

本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1,27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149,000元)，上升約0.61%。

除稅前虧損

本年度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128,31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1,316,000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相較二零二四年度，其他盈虧淨額由盈轉虧產生差額約人民幣26,932,000元，以及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6,134,000元。

稅項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3,69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26,000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本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28,35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7,923,000元)。虧損增加主要源於其他盈虧淨額由盈轉虧以及行政開支相較二零二四年度增加。本年度每股虧損約人民幣0.75分(二零二四年：人民幣0.39分)。

財務狀況與流動資金

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保持一貫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資產維持良好流動性。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865,092,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5,165,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約為人民幣297,03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371,000元)，流動比率為0.67(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1)。流動負債淨值的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經營性現金儲備減少、運營資金需求上升，為維持日常經營周轉，短期融資及經營性負債相應增加。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67.03%（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6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423,712,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5,141,000元），其中約1.89%以美元借入，約13.04%以港元借入，約85.07%以人民幣借入。所有借款須按固定利率計息，其中約人民幣418,743,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4,969,000元須於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的借貸額約為人民幣13,161,000元。

應收款項回收

利豐鼎盛應收款回收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統稱為「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利豐鼎盛」）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應付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內蒙古創贏」）及其附屬公司合共約人民幣558,688,000元的款項（「利豐鼎盛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監控利豐鼎盛之還款狀況，並將在適當時候通過合理的方式變現其質押的股權和債權人權利，從而回收利豐鼎盛應收款項。

北京愛義行應收款回收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簽署關於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北京愛義行」）的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自協議簽訂之日起36個月內，若北京愛義行經審計的淨資產及淨利潤滿足若干條件，北京愛義行應向本集團償還欠款合計人民幣50,000,000元，否則需償還欠款合計人民幣35,000,000元。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於二零二二年底對北京愛義行提起仲裁，要求北京愛義行償還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到期剩餘的人民幣15,000,000元的欠款。仲裁庭已經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底作出裁決，裁定由北京愛義行向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償還人民幣15,000,000元及其利息。截至本公告日期，因北京愛義行至今尚未向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償還上述款項，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已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仲裁庭的裁決。

土地徵收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與上海青浦工業園區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由相關政府機構擁有的公司)訂立國有土地非居住房屋徵收補償協議(「徵收補償協議」)。根據徵收補償協議，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持有土地使用權的位於上海市青浦區外青松公路4589-4599號的土地及其地上建築物(「目標物業」)將被徵收(「物業徵收」)。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將根據其搬遷進度收取補償約人民幣368,881,000元(「補償」)。

根據徵收補償協議，除非在少數情況下另行延期，否則目標物業的交接須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底前完成。本集團管理層將盡最大努力降低物業徵收對本集團的正常經營可能帶來的不利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紐福克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代價人民幣46,340,000元贏得位於中國上海市青浦區的新土地(地塊編號：QPC1-0011單元H-27-13)的土地使用權的競標，並已取得該土地的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

截至本公告日期，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已收取部分補償款約人民幣116,399,000元，並已全數計入遞延收入。有關物業徵收及徵收補償協議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

資本結構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於本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約70%的收入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其他業務均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借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為約人民幣1,477,884,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14,432,000元)，當中包括：(1)股本約人民幣1,490,706,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90,706,000元)；(2)儲備約人民幣(1,003,422,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34,754,000)元)；及(3)負債約人民幣990,6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8,480,000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收購及出售

除下述有關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訂立增資協議的事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訂立增資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與中融聚鑫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融聚鑫」，作為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據此，中融聚鑫同意就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10%股權向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注資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4,000,000美元)(「注資」)。完成注資後，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將由本集團及中融聚鑫分別擁有約90%及約10%權益。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將繼續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的財務業績將繼續在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紐福克斯光電(上海)與中融聚鑫進一步簽署增資協議的補充協議，就業務合作相關條款進行補充，並約定如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因政府動遷等原因喪失生產能力時的處置方案及增資協議效力。截至本公告日期，增資協議尚未完成交割。因中融聚鑫未能按增資協議提供充足業務支持，導致本集團未能達成相關業績指標，雙方正就解決方案磋商。

有關增資協議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

重大投資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明確的未來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本年度，本集團之重大投資及其投後情況如下：

擬收購一家中國境內公司的股權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紐福克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紐福克斯(北京)」)就擬收購一家中國境內公司(「目標公司」)的28.4755%股權簽訂了意向書(「意向書」)，據此，紐福克斯(北京)向目標公司的相關股東(「轉讓方」)支付了人民幣15,000,000元之可退還受讓意向金(「意向金」)。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新能源汽車充電服務。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紐福克斯(北京)與轉讓方進一步簽署協議以終止意向書(「終止協議」)。轉讓方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全數歸還意向金。

天津宏卓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天津宏卓」)所做的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紐福克斯(北京)作為有限合夥人之一簽署合夥協議以成立天津宏卓，對資本承擔總額人民幣290,200,000元其中的人民幣140,000,000元進行出資。天津宏卓主要投資於新能源及新材料等領域，其中包括新能源、鋰電池、新材料及新能源發動機等具體細分行業，並優先投資於本集團主要從事的行業。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紐福克斯(北京)對天津宏卓的投資的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76,260,000元，佔本公司資產總值約5.16%。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日，天津宏卓簽署投資協議以投資儲備項目中碳纖維新材料行業上游領域的項目，該項目投前估值為人民幣144,000,000元，天津宏卓以出資的方式對該項目進行股權投資人民幣140,000,000元，佔該項目約49.30%的股權。該項目的業務主要包括負責吉林省重點國企生產所需的工業高壓蒸汽管道項目的規劃、設計、施工與運維。管道建設完成後，項目將以租賃模式提供管道租賃服務，並收取管道租賃費。

截至本公告日期，該項目管道施工建設工程的主體建設已基本完成。因施工實施階段項目設計路徑作出調整，調整後的線路需穿越當地一戶企業的廠區，由此導致管道銜接節點的對接施工出現延遲。就線路途徑企業的補償事項，當地市政府目前已經介入並協助項目公司協商相關解決方案。鑒於項目仍處於建設階段，因此於本年度尚未取得投資收益及經營業績。

有關天津宏卓所做投資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和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的公告。

投資設立燃料電池系統綜合生產線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錦宜(綿陽)氫能科技有限公司(「**錦宜**」，作為買方)與亨世哲豐(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亨世哲豐**」，前稱哲達通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作為賣方)簽訂購買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298,000,000元(含稅)購入有關燃料電池系統綜合生產線(「**生產線**」)及其相關設備，以及程序設計、調試、培訓與指導以及軟件平台的開發、部署及調試服務，以為其業務營運設立生產線。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錦宜與亨世哲豐簽訂補充協議，據此，在無需額外費用的情況下亨世哲豐將額外提供一條膜電極生產線及其安裝、調試、培訓及指導服務(「**膜電極生產線**」，與生產線統稱為「**該等生產線**」)。

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生產線生產區域的施工及整體調試已基本完成。相關燃料電池膜電極、燃料電池發動機及燃料電池模塊的試製產品符合預定技術標準，其中搭載燃料電池系統綜合生產線生產的燃料電池發動機的氫能兩輪車樣品已經試製成功，目前錦宜正在與四川省綿陽市多個縣級政府的發改局洽商在當地開展氫能兩輪車共享業務。

有關生產線購買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的公告。

自建本集團之產業園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月開始進行位於中國山東省青島市萊西市的青島萊西汽車電子產業園(「**產業園**」)的建設，計劃其發展為本集團製造新能源汽車電子元器件的生產廠房。截至本公告日期，產業園的一棟在建廠房已封頂並已完成土木建築工程建造及機電安裝。根據本集團整體業務規劃佈局和經營計劃，本集團正與山東省青島萊西市政府溝通，以確定該廠房和產業園其他未開工建築的具體完工計劃。有關產業園建造協議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投資石河子怡科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紐福克斯(北京)與深圳市可上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可上」)、林寶文及十一名個人訂立合夥協議，據此，紐福克斯(北京)及深圳可上各自在二零二四年分別通過出資人民幣55,000,000元及人民幣85,000,000元的方式投資石河子怡科約29.03%及約44.87%的權益。

由於投資的目的主要為對深圳怡欽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怡欽積」)的間接投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深圳怡欽積、廈門怡科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廈門怡科」)(深圳怡欽積之控股股東)及林寶文(廈門怡科之控股股東及石河子怡科之普通合夥人)已與紐福克斯(北京)和石河子怡科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概述了以紐福克斯(北京)及／或石河子怡科為受益人的各種保護措施，包括業績承諾、認沽期權、反攤薄權、優先認購權、有限購買權及隨售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紐福克斯(北京)對石河子怡科的投資的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55,897,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紐福克斯(北京)發出回購通知，要求廈門怡科回購紐福克斯(北京)持有的石河子怡科的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紐福克斯(北京)收到廈門怡科的回函，其說明深圳怡欽積未達成業績目標的具體原因及實際經營困難，懇請暫緩執行回購，並承諾落實經營改進措施以完成深圳怡欽積二零二五年度的業績目標。截至本公告日期，紐福克斯(北京)正針對深圳怡欽積二零二五年的訂單情況及利潤狀況進行評估，並已要求廈門怡科儘快提供補充資料，以確定深圳怡欽積是否能夠完成二零二五年度業績目標。待完成上述工作並進行綜合評估後(包括但不限於深圳怡欽積業績不達標而可能對本集團造成的計提減值或其他財務影響)，紐福克斯(北京)將確定是否繼續行使回購權利。

有關投資石河子怡科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的公告。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完成根據特別授權向香港道度實業有限公司(「香港道度」)發行10,449,312,134股新股份(總面值約為1,044,931,213港元)，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59港元(「認購事項」)，總代價為616,509,415.906港元。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每股0.085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議決變更約224.5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6百萬元)的用途，改為用作通過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之「重大投資」一節所詳述對錦宜及綿陽新氫新能源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綿陽新氫」)的出資，投資氫能業務，以順應全球清潔能源的發展趨勢。

自認購事項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615百萬港元(即淨發行價格約為每股0.059港元)之修訂後的擬定及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九月二十五日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動用未使用 所得款項之 預期時間表 (附註1)	
	所分配之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經修訂後所分配 之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本年度 已動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增強本公司的製造能力						
-於山東省青島萊西市 經濟開發區購買土地 使用權	65	43.69	-	-	43.69	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前
-建設新生產廠房及 其他配套設施	335	234.4	-	234.4	不適用	
-於中國購買相關生產 設備，以生產新能源 汽車的汽車零部件	46	-	-	-	不適用	
償還本集團餘下銀行及 其他貸款	111	111	-	111	不適用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 與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的採購成本	41	-	-	-	-	不適用
-本集團僱員薪酬	9	1.4	-	1.4	-	不適用
-本集團其他日常開支	8	-	-	-	-	不適用
對錦宜及綿陽新氫出資	-	224.51	-	224.51	-	不適用
總計	615	615	-	571.31	43.69	

附註：

1. 本公司原定預計在二零二三年使用相關資金，但因與當地政府溝通協商時間較預期長，故截止本公告日期相關資金仍未使用。本公司計劃在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確認相關資金的使用方案(包括但不限於與當地政府協商山東省青島萊西市經濟開發區的相關土地使用權的具體處理方案)。

有關認購事項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位於中國，結算貨幣為人民幣，因此不存在匯兌風險。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約70%的營業額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而購買用於生產這些產品的原材料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美元兌人民幣貶值通常會對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通過借入美元或港元借款管理其美元外匯風險，以降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美元借款金額約為1,14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港元借款金額約為61,1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191,000港元)。

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面對的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主要包括中國經濟的未來發展和中美關係。如果中國的經濟走向疲軟，消費者購買新車和汽車相關產品和服務的意願和能力將受到負面影響，從而減少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國內銷售業務和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營收。美國是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的主要出口市場，如果中美關係惡化，可能會影響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的業績。本集團將密切關注中國的經濟走向，已採取精簡人員和合理減少其他開支的方式來降低成本，及時應對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同時，本集團製造業努力開拓國內市場，減少對出口市場的依賴。

或然負債

本集團本年度的或然負債約為人民幣12,178,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178,000元)，乃源於一名第三方對本公司附屬公司提出的訴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之「訴訟」一節。

訴訟

寧波極車訴內蒙古創贏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的公告所述，內蒙古創贏作為其中一名被告，收到由寧波極車貿易有限公司(「寧波極車」)作為原告提起之訴訟的法院傳票。寧波極車聲稱內蒙古創贏違反了兩者之間的《銷售合同》(「《銷售合同》」)，未能根據《銷售合同》支付剩餘貨款人民幣8,506,800元。寧波極車對內蒙古創贏提出的訴訟請求如下：

- (1) 請求法院判決內蒙古創贏支付剩餘貨款人民幣8,506,800元以及賠償因逾期付款給寧波極車造成的損失(以人民幣8,506,800元為基數，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起按照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的1.5倍標準計算至實際付清之日)；計算得出的損失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為人民幣2,160,106.9元；
- (2) 請求法院判決內蒙古創贏支付違約金人民幣1,010,680元；
- (3) 請求法院判決內蒙古創贏賠償寧波極車產生的律師費人民幣500,000元；以及
- (4) 請求法院判決內蒙古創贏承擔訴訟費用和保全費用。

上述案件已被呼和浩特市回民區人民法院裁定移送北京市東城區人民法院審理，目前仍沒有確定審理時間，所以案件暫無實質性進展。由於以上案件尚在進行中，且審理後對判決結果的履行或執行目前無法估計，該等訴訟事項給本集團可能造成的或然負債之本金金額約為人民幣12,178,000元。有關該等訴訟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的公告。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本年度，本集團僱傭合共727名全職員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4名)，其中管理人員169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7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吸引人才並挽留優質員工。本集團的僱員酬金組合包括工資、獎金(例如根據工作表現的花紅)及津貼。本集團同時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和福利。本集團重視員工的發展，並基於本集團的戰略目標和本集團員工的績效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計劃。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一直持續推動建立環境相關管理體系及制度並不斷加以完善。該等制度要求本集團所有員工在日常工作中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汽車經銷網點在正式運營前均取得環保部門的許可，並在後續運營中嚴格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及法規，把對環境的損害降至最低。本集團的製造業務主動將綠色理念融入產品的設計及製造中，為客戶提供節能環保的產品。本集團鼓勵員工節約能源和珍惜資源。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均遵守對本集團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及法規涵蓋勞動、消防、環保、產品責任等方面，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與僱員、客戶和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重視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和其他相關各方的關係，因為該等關係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在日常經營中遵循合法、公平、合理和互利的原則，妥善處理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和其他相關各方的關係。

行業發展、業務進展及展望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的最新汽車工業產銷數據，本年度中國汽車銷量約為3,440萬輛，同比增長約9.4%；其中乘用車銷量約為3,010.3萬輛，同比增長約9.2%。二零二五年汽車市場實現增長，得益於大規模設備更新政策與消費品以舊換新政策力度的加大，以及新款車型上市對市場需求的有效帶動。受政策優惠縮減和行業競爭加劇的影響，下半年市場增長放緩。本集團所在行業仍面臨諸多挑戰，包括行業利潤率下滑、市場結構分化、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及低效產能積壓等多重壓力。

本年度，中國氫能產業在政策支持和市場需求的推動下取得穩步進展。根據國家能源局的數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底，中國已建成加氫站約1,512座，同比增長約25.3%。燃料電池汽車(FCEV)全年銷量達到約22,800輛，同比增長約52%，持續保持高速增長態勢。該增長得益於《氫能產業發展中長期規劃(2021-2035)》的深化實施及地方政府的資金支持。核心技術進步與規模化生產，推動燃料電池系統成本優化、國產化替代進程加快。隨著氫能應用場景的持續拓展，其在交通、工業等領域應用前景將愈發廣闊；同時，當前產業仍面臨核心技術瓶頸、加氫站建設運營成本偏高、綠氫成本較高及核心材料進口依賴等挑戰。結合政策持續發力、技術不斷突破及產業規模穩步擴大的發展態勢，預計未來幾年氫能產業將持續向高質量發展轉型。

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二零二五年，在本集團經銷的汽車品牌退出授權後，原有客戶不斷遞減，大部分地區新車銷售相關的業務已停滯，僅存部分維修業務用於解決過往經營中遺留的客戶問題，如提供與延期保修、保養預存和保險預存等相關的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在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領域主要實施了下述經營策略：

第一，部分全職人員調整為臨時工，以降低本集團的員工成本。

第二，清理無授權門店的遺留問題。

製造及貿易業務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的營業收入與二零二四年相比增長約17.61%，主要增長來源於儲能產品的外貿收入增加。儘管受中美關係持續惡化影響，部分國外客戶轉向尋求非中國製造的供應商資源，但我們一方面通過積極開拓非美業務市場，另一方面成功拓展儲能領域新客戶，共同促成外貿收入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1.05%，內貿收入增長約81.85%。

業務運營與能力建設方面，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新建的電磁兼容實驗室 (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 Laboratory) 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正式投入運營，為新產品的可靠性試驗提供了堅實的內部支撐平台。研發領域，本集團持續加強專業人員及高端人才的儲備，研發產品分類從傳統單一的電源和逆變器逐步擴展至新能源產品領域。同時，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已完成「精益生產及數字化工廠項目」的實施並推進常態化管理。為適應產業要求、深化變革，「製造執行系統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項目亦已實現基本穩定運行。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將繼續以降本增效為核心提升製造能力，從而迎接更多的市場機遇。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將在出口業務板塊重點開拓非洲及澳洲市場，聚焦移動儲能和房車電源產品。此外，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將在商用車電源產品和電動工業車輛電源產品領域加大佈局，並推出卡車鋰電產品，為進一步拓展該等市場奠定基礎。

氫能相關產業

本集團氫能相關產業作為氫能燃料電池研發、銷售以及整體解決方案的提供商，為政府以及IDC領域頭部客戶提供氫能相關產品以及解決方案，主要經營範圍包括設備銷售、氫能諮詢和提供氫能服務等。

目前，本集團氫能相關產業公司已經完成氫能建設項目相關生產區域的施工及生產線的整體調試。燃料電池膜電極、燃料電池發動機及燃料電池模塊的試製產品已通過第三方檢驗，符合預定技術標準。我們的相關業務團隊正積極推進投標工作並廣泛接洽海內外客戶。同時，相關項目公司在試製成果基礎上，按既定工藝路線持續提升操作熟練度，為具備大規模量產條件奠定基礎。

本集團氫能相關產業公司將以「燃料電池系統+分佈式電站」為主要產品，打造氫能在運輸和數據中心應用的示範場景，推動產品的業務發展。同時，本集團氫能相關產業公司將繼續致力於加強與制氫、儲氫、加氫等產業夥伴的合作，旨在將本集團打造為氫能綜合解決方案供應商。

展望

本集團主營業務的市場規模龐大，且仍有很大的發展空間；本集團將不斷加強管理，儘快提升所有業務的經營業績。

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為帶動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管理的要素。本公司於本年度內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本年度一直全面遵守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的修訂本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並適用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及年報。本公告所提及的所有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均指修訂前的守則所訂明者，而非經修訂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標準守則所定義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如有)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如有)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財務報告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舉行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適當時間刊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呈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釐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本年度全年業績公佈的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數據進行核對，兩者數字相符。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在此方面進行的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因此國衛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公告提出鑒證結論。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謹請閣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當中指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32,006,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97,039,000元。貴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423,712,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18,743,000元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本金及／或利息付款約人民幣100,711,000元於年結日構成違約，而 貴集團的無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僅約為人民幣31,110,000元。該等事件及情況連同附註2(b)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重大不確定性。我們的意見並不因為上述事項而修改。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nfa360.com)。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佟飛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佟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張開智及羅白雲。

* 僅供識別